



武术学院
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工作方案

2022年02月10日

(注：本预案将根据学校防控要求及疫情变化适时修改)

依据山东省委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印发《2021 年全省学校秋季学期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切实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工作方案的通知》、《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统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工作方案〉的通知》、《山东体育学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现结合武术学院实际，研究制定本工作方案，方案根据疫情发展态势及学校要求，适时完善更新。

1. 指导思想

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和省教育厅、学校安排，把广大师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把疫情防控作为开学时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全面动员，全面部署，全面加强工作，坚决打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

2. 基本原则

全院要按照“高度重视、严格迅速、积极主动、科学有效、早做准备”的原则，在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做好武术学院师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做到全员发动、快速反应、正确应对、果断处置。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联防联控，形成有效的协同应对处置机制。加强信息收集和研判，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控

制、早解决，把疫情风险防控在最小范围。

3. 防控组织指挥体系

根据山东省疫情防控部署和省教育厅、学校要求，现成立武术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3.1 领导小组

3.1.1 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张茂林 王 鲲

副组长：张登峰 刘凤虎

成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冯媛媛 刘云安 李之团 李东民

李 圣 张 军 吴 霞 周瑞霞

3.1.2 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领导开展开学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研究制定防控工作方案；协调解决疫情应对和处置工作中出现的问题，研究处理防控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对应急处置情况组织开展综合评估，包括事件的危害程度、发展趋势、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等；做好舆情应对工作；在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落实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开学时疫情防控工作。

3.2 防控疫情工作组

3.2.1 济南校区防控疫情工作组

张茂林兼任工作组组长，成员为：（以姓氏笔画为序）

张 军 吴 霞

联系人：张 军；手机：18866800989；

电 话：0531-89655127；传真：0531-89655127；

电子邮箱：jzhyai@163.com。

3.2.2 日照校区防控疫情工作组

张茂林、王鲲兼任工作组组长，张登峰、刘凤虎兼任副组长，成员为：（以姓氏笔画为序）

冯媛媛 刘云安 李 圣 李东民 张 军 周瑞霞

联系人：张 军；手机：18866800989

电 话：0633-8773568；传真：0633-8773568；

电子邮箱：403215330@qq.com。

以上所有成员的手机 24 小时开机，发现与疫情有关的任何动向均须向组长报告。

3.3 指挥调度

3.3.1 在院领导小组的统一指挥调度下，各司其职，按照本工作方案，有序高效开展疫情防控阻击战。

3.3.2 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是学院疫情防控的第一责任人，各教研室、党支部主要负责人是本部门疫情防控工作的第一负责人。

3.3.3 要充分认识当前疫情防控的严峻性、复杂性和艰巨性，克服麻痹懈怠思想，班子成员要坚守岗位，靠前指挥，

确保工作落实。

3.3.4 若发现任何与疫情有关的信息，主要负责人第一时间指挥调度。主动协调解决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对防控工作作出部署。

3.3.5 对于思想上不重视、行动迟，防控措施不到位、应对不及时、处置不力，缓报、瞒报、漏报疫情信息等履职尽责不到位的情况，将进行严肃追责问责，依法依规依纪作出处理。

4. 教工防控管理

4.1 教工防控工作组

组 长：张茂林

副组长：刘凤虎

成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李 圣 李东民 刘云安 吴 霞 张 军

联系人：张 军；联系电话：18866800989

4.2 防控工作要求

4.2.1 平时注意饮食和锻炼

应注意食物种类多样化、以谷类为主、荤素搭配比例均衡，合理的膳食结构能为身体提供足够的能量储备，并帮助提高免疫力以抵御病毒的侵袭。注重平时健身锻炼，建议适当、适度活动，保证身体状况良好。避免过度、过量运动，造成身体免疫能力下降。锻炼最好选择在家锻炼，如果实在

要外出锻炼注意防寒保暖并戴好口罩（人员稀少绿地或公园可不戴口罩），勿到人员集中区域锻炼，人与人之间相隔至少1米，可随身携带酒精棉球将健身器械消毒后使用。

4.2.2 注重平时防护

正确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上下班建议步行、骑行或乘坐私家车、班车上班。进入办公楼、教学楼、场馆等场所前自觉接受体温检测，体温正常可入楼工作，并到卫生间洗手。若体温超过37.3℃，请勿入楼工作，并回家观察休息，必要时到医院就诊。

4.2.3 保持办公区环境清洁

建议每日通风3次，每次20-30分钟，通风时注意保暖。人与人之间保持1.5-2米以上距离，多人办公时佩戴口罩。保持勤洗手、多饮水，坚持在进食前、如厕后严格洗手。接待外来人员双方佩戴口罩。传递纸质文件前后均需洗手，传阅文件时佩戴口罩。座机电话每日75%酒精擦拭两次，如果使用频繁可增加至四次。

4.2.4 减少集中开会，控制会议时间

参加会议佩戴口罩，进入会议室前洗手消毒。开会人员间隔1.5-2米以上。会议时开窗通风。会议结束后场地、家具须进行消毒。茶具用品建议开水浸泡消毒。

4.2.5 进餐与出行

采用一次性餐盒分餐进食，避免人员密集。建议营养配

餐，清淡适口。因公或因私离开校区所在地，必须严格执行外出审批管理规定，填写《山东体育学院工作人员外出审批表》，履行审批手续并签订承诺书后，方可外出。出行须佩戴口罩，建议出行后使用 75%酒精对本人进行外露部位消毒。

4.2.6 居家防护

建议开窗通风，对屋内物品（如居室地面、卫生间、家具台面，门把手，餐具等）用含氯消毒剂消毒或煮沸消毒。

4.2.7 主动做好个人与家庭成员的健康监测

自觉发热时要主动测量体温，家中有小孩的，要早晚摸小孩的额头，如有发热要为其测量体温。若出现可疑症状，应主动戴上口罩及时就近就医。尽量避免外出，避免前往人群密集的场所。就诊时应主动告诉医生自己的相关疾病流行地区的旅行居住史，以及发病后接触过什么人，配合医生开展相关调查。

5. 学生防控管理

5.1 学生防控工作组

组 长：王 鲲

副组长：张登峰

成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冯媛媛 李之团 周瑞霞

联系人：李之团；联系电话：13734330737

5.2 工作原则

5.2.1 根据上级和学校对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成立新型

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应急学生工作领导小组，认真贯彻执行上级指示精神，及时分解任务，层层传达，落实到人，全面负责学生传染性疾病预防工作的落实和部署。

5.2.2 疫情发生时立即报告学校、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同时上报地方卫生健康部门、所在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并及时启动相应工作方案，落实防控工作措施，快速反应，及时准确处置。

5.2.3 认真落实责任制，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传染性疾病的预防、疫情报告和控制工作实行依法管理和责任追究。学生防控工作采取层层追究责任制度。

5.3 防控工作要求

5.3.1 立即启动入校体温检测制度，严控进校人员管理。教职员工和编外人员在离家上岗前要先行进行体温自测，有发热（体温超过 37.2℃）、咳嗽等症状的不允许上岗。工作时，院办公室安排专人对在岗员工进行体温检测，要求在岗员工必须规范佩戴口罩。发现发热症状的工作人员，一律引导至定点医院就诊。

5.3.2 根据后勤管理处制定医疗卫生应急处置预案，做好报到期间疫情监测、疑似病例应急处置工作。

5.3.3 严防输入性病例。按照保卫处要求，教育学生严格落实进校人员检查证件和测量体温制度，严格管控外来车辆。

5.3.4 全面配合后勤管理处加强学生宿舍管理，进入学生公寓严格登记并测量体温，访客一律不得进入学生宿舍。

5.4.5 各年级通过班会、班级群等途径向学生开展卫生健康教育宣传，组织学生开展爱护卫生运动。

5.4.6 安排疫情防控隔离观察场所，对体温异常的学生进行临时性隔离，并及时上报学校转送至指定医院治疗，并对与体温异常者密切接触的学生进行隔离观察。

5.4.7 严禁学生带宠物上学，在校严禁饲养宠物。

5.4.8 教育引导学生不隐瞒病情、不带病上课。加强宣传并要求学生进行自我观察，一旦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要立即就诊并主动报告辅导员和学生处等有关部门。各年级辅导员、班长要加强晨检和因病缺课病因追查及登记工作，了解每个学生的身体健康状况，及时发现有发烧、咳嗽等可疑症状的学生，及时安排到校医院就诊，并报后勤管理处（校医院）按规范要求处置，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处置。

5.4.9 加强确诊病例学生的休学、复学管理。对确诊病例，要严格执行休学、复学管理制度，并密切跟踪其治疗情况。要开展全院师生，尤其是确诊病例学生及其家长，隔离观察学生及其家长的心理疏导工作，及时消除其恐慌心理。

5.4.10 如发现有疑似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早期症状（如发热、乏力、干咳等）和异常情况的学生，立即送医院治疗。

同时，立即向学校和当地卫生健康部门报告，配合做好排查和后续相关工作。

5.4.11 每天做好学生公寓的通风换气，保持室内空气流通。

5.4.12 鼓励学生积极参加体育锻炼，正常作息，增强体质。持续、深入开展健康教育。

6. 宣传和网络管理

6.1 加强科学宣传

要充分利用 QQ 群、微信群等平台宣传疫情防控知识、疫情防控信息，增强战胜困难的信心和勇气；引导师生做好防控工作，不去通风不畅和人流密集场所活动，如有不适，主动报告，及时就诊；做师生的宣传教育工作。

6.2 加强舆论引导

6.2.1 通过微信群、QQ 群等多种渠道向师生积极开展健康教育，宣传解读有关政策措施，对师生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主动释疑解惑，引导师生理性认识、科学防控疫情，增强自我防病的意识和信心。

6.2.2 发挥教研室、学生会、自管会等各部门的积极作用，广泛宣传预防疫情传播知识。

未尽事宜，另行研究通知。